

##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现根据深交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审计部对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2015 年度

#####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200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楼洪海等 6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654,176 股购买相关资产；向 4 个认购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31,578 股，募集配套资金 8,230 万元，扣减发行费用 1,1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130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42 号）。

标的资产系楼洪海等所持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拓环境）的 100% 股权，以评估值为基准协商定价 24,7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654,176 股为对价收购 76% 股权，股份对价计 18,772 万元；以支付募集配套资金为对价收购 24% 股权，现金对价计 5,928 万元。

#####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8,230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7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23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7 万元。

经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结余额 3.17 万元转入基本存款账户，并将 2 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 （二）2017 年度

#####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3 号）核准，本公司向唐新亮等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758,616 股购买相关资产，同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29,843,255 股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最终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永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6 名投资者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29,843,255 股募集配套资金，扣减承销费和财务顾问费人民币 13,6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到账 462,399,917.25 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14 号），专项账户中的具体存放情况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汇入日期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02315022000014	90,000,000.00	2017-6-12
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398772614484	150,000,000.00	2017-6-12
华夏银行滨江支行	10470000000286664	222,399,917.25	2017-6-12
合计(扣除部分发行费用(含税)后的净额)		462,399,917.25	

标的资产系唐新亮等所持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环)的100%股权,以评估值为基准协商定价682,000,000.00元,本公司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758,616股为对价收购100%股权,股份对价计682,000,000.00元。

##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73,700,000.00元偿还公司贷款,已支付承销费及财务顾问费13,600,000.00,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5,804.99元,结余募集资金388,735,722.24元。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定向使用和多方监管等要求。

#### 1. 2015年度

因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海拓环境,本公司及子公司于2015年3月在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行。2015年6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结余额转入基本存款账户,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 2. 2017年度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分别在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华夏银行滨江支行、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7年6月在上述三家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6月26日,公司作为甲方,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丙方(以下统称“独立财务顾问”),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统称“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予以公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专储账户中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余额(元)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02315022000014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	90,207,875.00

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398772614484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	150,011,250.00
华夏银行滨江支行	10470000000286664	偿还公司借款以及支付各中介机构费用	148,516,597.24
合 计			388,735,722.24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2015 年度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 3 个项目，具体见下表：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额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1,100.00 万元
收购海拓环境的 24%股权	5,928.00 万元
建德市五马洲电镀废水集中处理工程（一期工程）EPC 项目	1,202.00 万元
合 计	8,230.00 万元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有利于减轻公司资金压力，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为对价，收购楼洪海等所持海拓环境的 100% 股权。其中，现金对价源自募集配套资金。海拓环境可以单独核算效益。但因系一揽子交易，故以发行股份为对价取得的 76% 股权和以支付现金为对价取得的 24% 股权，宜合并阐述经济效益实现情况，具体详见本专项报告六之说明。

“建德市五马洲电镀废水集中处理工程（一期工程）EPC 项目”为工程总包项目，项目投入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该项目已于 2015 年验收交付，合同收入为 3,520.66 万元，合同成本为 2,628.64 万元，合同税金 65.87 万元，合同毛利 826.15 万元。合同毛利已达到预期效益。

#### (二) 2017 年度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2。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 3 个项目，具体见下表：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额（万元）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归还公司借款及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23,579.99	8,730.00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	9,020.00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	15,000.00	
合计	47,599.99	8,730.00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有利于减轻公司资金压力，但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归还公司借款”有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减少财务费用，提高持续盈利能力。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基础建设尚未完成，经济效益未产生。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尚处于开发阶段，经济效益未产生。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上半年，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收购资产运营情况

如本专项报告一（一）所述，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为对价，收购了楼洪海等所持海拓环境的100%股权。标的股权的工商过户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5年2月11日办妥。

2017年1-6月，海拓环境实现归属于本公司享有的净利润为1,565.37万元，海拓环境实现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532.44万元。

#### 七、期后事项说明

（一）2017年7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以及《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孙公司临安众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安众合”）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以及同意临安众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新设募集资金专户。

2017年8月1日，公司与临安众合作为甲方，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乙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求是支行（作为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7月19日公司将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账号2002315022000014）账户中的90,207,875.00元划入浦发银行杭州求是支行（账号95180154800005789），其中90,200,000.00元为项目募集资金，7,875.00元为利息收入。

（二）2017年7月10日，使用募集资金14000万元偿还公司贷款。

- 附件：1. 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附件 1

##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3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否	1,100.00	1,100.00	1,100.00	1,100.00	100%	—	—	—	否
收购海拓环境的 24% 股权	否	5,928.00	5,928.00	5,928.00	5,928.00	100%	2015 年 4 月	1,565.37	是	否
建德市五马洲电镀废水集中处理工程(一期工程) EPC 项目	否	1,202.00	1,202.00	1,202.00	1,202.00	100%	2015 年 3 月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8,230.00	8,230.00	8,230.00	8,230.00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3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348.0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报告一（一）2 之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附件 2

##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5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3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3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公司借款和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否	23,579.99	23,579.99	8,730.00	8,730.00	37%	—	—	—	否
青山湖科技城智能列车研发项目	否	9,020.00	9,020.00	0.00	0.00	0%	2018年8月	—	否	否
全自动无人驾驶信号系统解决方案研发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	2019年12月	—	—	否
合计		47,599.99	47,599.99	8,730.00	8,730.00	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3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尚未进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承诺投资项目尚未完成，先前期投入尚未置换，结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